证券代码：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6-126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 年 11 月 26 日，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园区四路 10 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经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豁免时限要求。有关会议的通知，公司已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以现场及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丁闵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9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拟签署〈储能系统采购安装及调试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顺应国家能源战略及新型储能发展政策，助力区域新能源消纳、优化电网运行架构，完善地方能源供给体系，公司全资孙公司北网新能（二连浩特）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35%的二连浩特市国天北网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国天能源二连浩特市 200MW/800MWh 电网侧独立新型储能电站项目，项目总承包方为内蒙古国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天建设”）。鉴于公司控股孙公司辽宁北网新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北网”）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资质，国天建设作为工程承包人，拟与辽宁北网签署《储能系统采购安装及调试合同》，由辽宁北网承接上述项目储能系统（全钒液流储能部分 10MW/40MWh）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工程，合同总价为 9,800 万元（含税）。

与会董事认为本次储能电站采购安装及调试工程属于控股孙公司辽宁北网主业范围，能充分发挥公司资质优势，对公司主营业务拓展、营收规模增长具备积极作用。公司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交易同时也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单方面倾斜关联方利益的安排，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能够充分保障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储能系统采购安装及调试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